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 1: 3,445,115.30 元 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采购人可以在采购预算内合理设定最高限价，投标人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详见第三章。
2	评标方法	采购包 1: 最低评标价法（具体规则详见第五章）
3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 1: 不接受联合体 如接受联合体，需符合以下要求： 一、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投标。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方为本次采购活动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处理参加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务。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不同工作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承担对应工作内容的特定资格条件。 三、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	投标（响应）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响应）保证金。
5	履约保证金★	采购包 1: 收取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10% 交款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 交款时间：中标通知书发放后，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前。 中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 收款单位：宜宾学院；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宜宾市建行江北支行； 银行账号：51001725108051501285； 注：1. 提供保函的担保机构必须是依法成立的具有相关资质和偿付能力的担保机构。 2. 履约保证金退还时间及方式：中标人完成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 60 日内，由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至中标人。 3.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情形：①中标人不履行与采购人

		订立的合同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②擅自转包、分包本项目；③提供假冒伪劣产品；④空气环保检测不合格且逾期未整改；⑤项目验收结果不合格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⑥其他违反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合同约定的情形。 4. 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将按照有关规定上缴国库。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并赔偿中标人损失。
6	投标有效期★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天。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少于前述规定天数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7	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人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1. 根据《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8〕2号）第十五条、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四川省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指标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川财采〔2020〕74号）规定以及招标代理委托协议约定，本项目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供应商的报价应当包含招标代理服务费。2. 收取标准：招标代理服务费以成本支出加合理利润为原则，按照下列收费标准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后下浮 30% 收取（以中标（成交）金额为计费基准）。3.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货物类）：[100 万元（含）以下：1.5%；100 万元（不含）-500 万元（含）：1.1%。]（注：①按照上述收费标准计算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为采购全过程包干价。②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4. 账户信息：账户名：四川乾新招投标代理有限公司宜宾分公司，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宾西区支行，银行账号：2314 0118 0900 0055 062。
8	中标结果公告	中标结果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9	是否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	采购包 1：否
10	是否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本项目不组织标前答疑
1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应当认真评估影响，对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

		采购公平、公正的，应当采取顺延相关截止时间等方式依法进行处置；经处置后，仍然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应当依法废标或者终止采购活动。 注：故障处理详见第二章规定。
12	报价/分值精确度	所有数据项默认最多可输入/展示至小数点后 2 位，超出小数点位的数值采用四舍五入的方式进行保留。
13	实质性要求	本招标文件中“★”要求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按照第五章评标程序中的符合性审查规定，在投标文件中进行实质性响应，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4	其他说明	本招标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注：本章的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中，带“★”的要求为实质性要求。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要求合理设定，并在第五章符合性审查中明确响应要求。）

3.1. 采购内容

采购包 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3,445,115.3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3,445,115.30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标的金额 (元)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1.00 (批)	3,445,115.30	工业	是	否	否	否	是

是否适用本国产品标准：是

报价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报价内容	数量(计量单位)	最高限价	价款形式	报价说明
1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1.00 (批)	3,445,115.30	总价	《报价表》中所涉及填报的“品牌、规格、生产厂家”填写“详见《报价明细表》”、“产地”可自行选择，相关内容须在《报价明细表》中详细报出即可。

★注：投标人响应产品应当明确品牌和规格型号并指向唯一产品，不能指向唯一产品的，应通过报价表唯一产品说明栏补充说明。

本项目涉及核心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三人位写字桌带书架

注：涉及核心产品的，具体评审规定见第五章。

本项目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不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投标人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响应；涉及采购进口产品时，如国产产品满足采购需求，也可提供国产产品进行响应。

本项目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政府强制采购的产品，投标人应当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符合性审查表。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注：响应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优先采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本项目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采购包 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三人位写字桌带书架
2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公寓椅
3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衣柜
4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上下铺高架钢床
5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上铺高架钢床(下空)
6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	爬梯

		宿舍家具	
7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爬梯踏步
8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蚊帐杆
9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立柱盖
10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实木条床铺板
11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浴室柜 1
12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浴室柜 2
13	A05019900 其他家具	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浴室柜 3

注：响应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原件扫描件或“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的认证信息截图，可以享受优先采购政策。具体要求详见第五章规定。

3.2. 技术要求

采购包 1:

标的名称：2026 年江北校区部分学生宿舍家具

序号	符号标识	技术要求名称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序号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涉及核心产品	是否涉及采购进口产品	是否涉及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节能产品	是否涉及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
1	★	采购标的	1	三人位写字桌带书	912(组)	工	是	否	否	否	是

				架		业				
			2	公寓椅	12246 (把)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衣柜	724(组)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上下铺高架钢床	118(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上铺高架钢床(下空)	118(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	爬梯	324(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7	爬梯踏步	355(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8	蚊帐杆	317(套)	工业	否	否	否	否
			9	立柱盖	1176 (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0	实木条床铺板	500(张)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1	浴室柜 1	24(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2	浴室柜 2	10(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13	浴室柜 3	10(个)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备注：招标文件第三章“3.1. 采购内容”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无法准确填写，若投标人涉及填报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标的名称”及“所属行业”则以本表中所载明的“标的名称(产品名称)”及“所属行业”进行填报。为避免不必要的错误请各潜在投标人仔细阅读中小企业声明函填报要求。										
2	★	技术要求	序号	标点名称(产品	参考图片	技术参数要求				

				名称)		
			1	三人位 写字桌 带书架		1. 结构要求: 1. 1、桌体带三个抽屉, 桌面离地高度 750mm(允许偏差 $\pm 5\text{mm}$), 抽屉底板及以下侧板采用厚度 $\geq 15\text{mm}$ 板材, 通过螺栓与桌面刚性连接, 形成整体加强支撑。 1. 2、书架分为上下两层。上格高度 230mm(允许偏差 $\pm 5\text{mm}$), 两个隔板分为三格; 下格高度 500mm(允许偏差 $\pm 5\text{mm}$); 书架背板距桌面 200mm 处开 1500*200mm 过线孔。 1. 3、台面厚度 $\geq 25\text{mm}$, 其余可见部位板材厚度 $\geq 15\text{mm}$, 台面按三人位预留 3 个 $\phi 60\text{mm}$ 过线孔。 1. 4、颜色与衣柜颜色应协调搭配。 2. 性能指标: 2. 1、板材: 桌面厚度 $\geq 25\text{mm}$, 其余 $\geq 15\text{mm}$。符合 GB/T 15102-2017、GB/T 17657-2022、GB/T 35601-2024、GB/T 35607-2024 标准, 甲醛释放量应符合 GB 18584-2024 标准要求。 2. 2、桌架立柱: 采用 $\geq 50\text{mm} \times 50\text{mm}$ 方管, 壁厚 $\geq 1.2\text{mm}$ 钢管焊接; 钢材应符合 GB/T 700-2006; 金属涂层性能符合 GB/T 3325-2024 标准要求。 2. 3、封边: 采用厚度 $\geq 1.5\text{mm}$ 的 PVC 封边条, 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 GB 18584-2024 标准。 2. 4、胶粘剂: 采用水基型胶粘剂, 符合 HG/T 2727-2010 标准。 2. 5、成品要求: 符合 GB/T

					3324-2024、GB 28008-2024 标准要求，结构稳固，无安全隐患。 2.6、外形尺寸： 1850*700*1480mm(允许偏差±5mm)。
			2	公寓椅 	1. 结构要求： 1.1、靠背和座板：面材采用防火板，基材采用实木多层板，水性油漆封边，厚度≥12mm。 1.2、椅托架采用≥20mm*30mm(壁厚≥1.2mm)冷轧钢方管，配接4根φ≥50mm圆柱(壁厚≥3.0mm)或≥30mm*30mm(壁厚≥1.5mm)冷轧钢方管脚架。 1.3、座板底部应预埋或装配金属加固件，螺栓需与该加固件连接，固定点数量不少于4个并均匀分布；所有用于固定座板的螺丝、螺栓，其末端在完全拧紧后，不得穿透座板饰面，也不得在座板底面形成任何可能导致钩挂衣物或划伤人体的尖锐凸起。 1.4、座高440(允许偏差±5mm)，座深≥380mm，座宽≥400mm；靠背高度≥450mm，倾角95°-105°；座面与靠背采用微凹曲面设计，座面边缘作圆弧过渡；结构合理并符合GB/T 3325-2024及稳定性相关标准要求。 2. 性能指标： 2.1、防火板：符合GB/T 7911-2024标准要求。 2.2、封边：采用厚度≥1.5mm的PVC封边条，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GB 18584-2024标准要求。 2.3、钢脚架：金属件表涂层质量应符合GB/T 3325-2024

					标准要求。 2.4、塑粉(粉末涂料):符合HG/T 2006-2022 标准要求,有害物质限量符合 GB 18584-2024 标准要求。 2.5、外形尺寸:宽 380*纵深 460*高 830mm(允许偏差 ± 5mm)。
			3	衣柜	 1. 结构要求: 1.1. 柜体采用冷轧钢板制作,钢板厚度 ≥ 0.6mm,表面喷塑处理。 1.2. 采用三层对开门结构,每层为对开门设计,配凹式扣手,预留明挂锁锁孔。锁鼻(锁扣)应固定在衣柜柜体上,严禁使用转舌锁片结构;衣柜颜色与写字桌带书架颜色应协调搭配。 2. 性能指标: 2.1、冷轧钢板:钢板基材力学性能应符合 GB/T 700-2006 标准要求。金属部件表面涂镀层耐腐蚀性能应符合GB/T 3325-2024 标准要求。 2.2、塑粉(粉末涂料):应符合 HG/T 2006-2022,涂膜外观、附着力(≤1 级)、铅笔硬度(≥ 2H)、耐碱性(168h 无异常)、耐酸性(240h 无异常)、耐磨性(≤15mg)、耐冲击性(≥ 50cm)等指标合格。 2.3、锁具:配备明挂锁,扣手及锁鼻采用冷轧钢板制作,边缘作圆弧处理,防止划伤。 2.4、阻尼铰链;应符合 QB/T 2189-2013 标准要求,垂直静载荷、水平静载荷、耐久性均合格;中性盐雾试验(NSS) ≥ 72h,耐腐蚀等级 ≥ 9 级。 2.5、外形尺寸:

					1190*600*2100mm(允许偏差±5mm)。
			4	上下铺高架钢床	 1. 配置要求: 1.1、规格尺寸: 4000mm × 900mm × 2000mm(高度不含蚊帐架,允许偏差±5mm),用于上下床放置。 1.2、结构要求: 上下床(联体型)爬梯公寓床。由床边立柱、床中立柱、床横梁、床铺床框/龙骨、床铺床板、床爬梯、蚊帐架、床板、安全护栏等构成。所有型材均应倒圆,床横梁下沿应做圆弧形防撞处理。 1.3、墙体固定: 上床应通过金属角码与墙体固定,每张上床靠墙侧应设置不少于2个独立锚固点。 1.4、爬梯设置: 左右侧上下床床架横梁内侧应分别设置一个爬梯,共计两个爬梯。 1.5、在安全护栏显著位置采用丝印或激光雕刻红/黄色安全警示线,标注“床褥高度表面不超过此安全线”。 2. 性能指标: 2.1、床立柱: 边立柱采用闭口型材,壁厚≥1.5mm,立柱与床边连接处设置加强结构。立柱底端加装环保聚丙烯(PP)注塑内塞封口。 2.2、中立柱: 采用闭口型材,壁厚≥1.5mm,正面两侧应设置加强筋,充分考虑纵横向受力。侧面框架应通过上、下两根壁厚≥1.0mm的冷轧钢拉杆连接。立柱顶端和底端应加装环保聚丙烯(PP)注塑内塞封口。 2.3、床横梁: 采用闭口型材,公称壁厚≥1.2mm。管体应设有加强筋,下沿做防撞设计。与立柱采用卡扣式结构连

					接,连接件厚度$\geq 2\text{mm}$。挂件长度$\geq 200\text{mm}$,挂件上应不少于3个挂扣。 2.4、床铺床框/龙骨:采用闭口型材,公称壁厚$\geq 1.2\text{mm}$。单床龙骨数量应不少于7根,与横梁采用防松脱机械连接。 2.5、安全护栏:有效长度$\geq 1400\text{mm}$,高度$\geq 300\text{mm}$,主支架管材壁厚$\geq 1.2\text{mm}$。护栏下方应采用$\geq 1.0\text{mm}$冷轧钢板整体封闭,整体结构牢固。 2.6、蚊帐架:上下铺应配备蚊帐杆。上铺蚊帐杆应形成全封闭框架,外露端口应加装塑料防护盖,拐角应采用ABS工程塑料连接件;下铺蚊帐架应采用门式或倒U型支架,连接牢固无晃动。 2.7、床爬梯:采用垂直式结构,与床体主体框架连接,确保无晃动。骨架壁厚$\geq 1.2\text{mm}$,踏板表面设有防滑措施(如突钉或防滑条)。爬梯与床体连接牢固,无松动。 2.8、床铺板:采用实木条床铺板,材质及厚度符合相关质量要求(详见清单第10项“实木条床铺板”)。 2.9、通用要求:金属部件表面涂镀层、焊接质量及整体结构安全性符合GB/T 3325-2024标准要求。
			5	上铺高架钢床(下空) 	1. 配置要求: 1.1、规格尺寸:4000mm$\times$900mm$\times$2000mm(高度不含蚊帐架,允许偏差$\pm 5\text{mm}$),上床下空,上床横梁下沿离地高度应不低于1600mm,便于放置三人位带书架写字桌。 1.2、结构组成:两人位(联体型)爬梯公寓床。床架应由床边立柱、床中立柱、床横

					梁、床铺床框/龙骨、床铺床板、床爬梯、蚊帐架、安全护栏等构成。所有型材棱角均应倒圆，床横梁下沿应做圆弧形防撞处理。 1.3、爬梯设置：两床架共用中立柱之间居中应设置一个共用落地爬梯(倾斜式)。 1.4、在安全护栏显著位置采用丝印或激光雕刻红/黄色安全警示线，标注“床褥高度表面不超过此安全线”。 1.5、墙体固定：上床应通过金属角码与墙体固定，每张上床靠墙侧应设置不少于2个独立锚固点，确保整体稳定。 2. 性能指标： 2.1、床立柱：边立柱采用闭口型材，壁厚$\geq 1.5\text{mm}$，立柱与床边连接处设置加强结构。立柱底端应加装环保聚丙烯(PP)注塑内塞封口。 2.2、中立柱：采用闭口型材，壁厚$\geq 1.5\text{mm}$，正面两侧应设置加强筋，充分考虑纵横向受力。侧面框架通过上、下两根壁厚$\geq 1.0\text{mm}$的冷轧钢拉杆连接。立柱顶端和底端应加装环保聚丙烯(PP)注塑内塞封口。 2.3、床横梁：采用闭口型材，公称壁厚$\geq 1.2\text{mm}$。管体应设有加强筋，下沿应做防撞设计。与立柱采用卡扣式结构连接，连接件厚度$\geq 2\text{mm}$。挂件长度$\geq 200\text{mm}$，挂件上应不少于3个挂扣。 2.4、床铺床框/龙骨：采用闭口型材，公称壁厚$\geq 1.2\text{mm}$。单床龙骨数量应不少于7根，与横梁采用防松脱机械连接。 2.5、安全护栏：有效长度$\geq$
--	--	--	--	--	---

					1400mm, 高度 $\geq 300\text{mm}$, 主支架管材壁厚 $\geq 1.2\text{mm}$。护栏下方应采用 $\geq 1.0\text{mm}$ 冷轧钢板整体封闭, 整体结构牢固。 2.6、蚊帐架: 上铺应配备蚊帐杆, 形成全封闭框架, 外露端口应加装塑料防护盖, 拐角应采用 ABS 工程塑料连接件。 2.7、床爬梯: 采用倾斜固定式结构, 与床体主体框架连接, 确保无晃动。骨架壁厚 $\geq 1.2\text{mm}$, 踏板表面设有防滑措施(如突钉或防滑条)。爬梯下部通过金属连接件与地面/床脚支撑件连接, 形成三角支撑。 2.8、床铺板: 采用实木条床铺板, 材质及厚度符合相关要求(详见清单第 10 项“实木条床铺板”)。 2.9、通用要求: 金属部件表面涂镀层、焊接质量及整体结构安全性符合 GB/T 3325-2024 标准要求。
			6	爬梯	 1. 结构要求: 1.1、结构形式: 采用倾斜固定式结构, 与床体主体框架连接, 形成稳固三角支撑, 确保无晃动。 1.2、采用冷轧钢管闭口型材, 主受力截面尺寸 $\geq 30*30\text{mm}$, 壁厚 $\geq 1.2\text{mm}$; 横管连接管采用 $\geq 25*25\text{mm}$ 冷轧钢管, 壁厚 $\geq 1.2\text{mm}$。 1.3、踏板设计: 脚踏应采用冷轧钢板/管制作, 表面应做防滑处理(如加设防滑条), 踏板间距均匀, 符合人体工程学。 1.4、防滑条: 采用环保 ABS 塑料注塑成型, 表面应有连续防滑纹路, 与踏板固定牢固, 无松动, 无锐利边角。

					1.5、连接方式：爬梯上部与床横梁采用防松螺栓组固定，下部通过金属连接件与地面/床脚支撑件连接，形成三角支撑。 1.6、外观：颜色应与床体协调搭配，所有连接处无外露锐角，具防松脱设计。 2.性能指标： 2.1、钢材性能：应符合 GB/T 3325-2024、GB/T 700-2006、GB/T 6725-2017 标准要求。金属涂层外观应光滑均匀，无漏喷、流挂、皱皮等缺陷。 2.2、塑粉（粉末涂料）：符合 HG/T 2006-2022 标准要求，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 GB 18584-2024 标准要求。 2.3、防滑条性能：符合 GB/T 32487-2016 标准要求。 2.4、整体要求：整体结构强度及安全性符合 GB/T 3325-2024 标准要求，确保使用无晃动。 2.5、外形尺寸： 370*1650mm（允许偏差±5mm），实际长度需根据床型高度适配确定。
			7	爬梯踏步	 1、踏板底板：采用厚度≥1.5mm 冷轧钢板，结构强度满足使用要求。 2、防滑条：正面加装环保 ABS 塑料防滑条，注塑成型，表面有防滑纹路，与踏板结合牢固。 3、表面处理：踏板地板应经防污及静电喷塑处理，外观平整光滑。 4、钢材性能：符合 GB/T 3325-2024、GB/T 700-2006、GB/T 6725-2017 标准要求。 5、塑料性能：防滑条符合 GB/T 32487-2016 标准要求。 6、环保要求：有害物质限量

					应符合 GB 18584-2024 标准要求。 7、外形尺寸： 330*80*15mm(允许偏差 ± 5mm)。
			8	蚊帐杆	 1. 蚊帐杆杆体：采用直径 ≥ 16mm，壁厚 ≥ 1.0mm 冷轧钢管，符合 GB/T 700-2006、GB/T 6725-2017 标准要求。 2. 安装要求：四根立柱应分别插入床头、床尾预留孔洞定位，拆装方便。 3、连接件：上方拐角应采用 ABS 塑料拐角件连接，连接牢固，无松脱风险。 4、适用性：可根据现场情况(如遇屋顶横梁)做适用性弯曲处理，确保挂蚊帐功能正常。 5、表面处理：经除污、静电喷塑处理，涂层均匀、无漏喷、无流挂。 6、钢材及涂层：金属部件表面涂镀层及整体质量要求符合现行有效的 GB/T 3325-2024 标准。 7、外形尺寸： 2000*900*1200mm(允许偏差 ± 5mm)。
			9	立柱盖	 1、材质：采用阻燃 PP 塑料注塑成型，物理性能及环保要求符合 GB/T 32487-2016 标准要求。 2、外观：表面光滑，无裂纹、气泡、飞边及明显色差。 3、外形尺寸：30*50mm(允许偏差 ± 2mm)。
			10	实木条床铺板	 1、板材：采用天然杉木实木板，厚度 ≥ 12mm，保留木材天然色泽与纹理。 2、工艺：木材应经过烘干、防腐、防蛀处理，含水率应控制在 8%-12%之间；表面光滑无毛刺，边角圆润。

					3、支撑结构:床板背面应由不少于4根实木支撑横档加固,采用钉接工艺,结构稳定。 4、透气设计:采用规则条形镂空开槽工艺,预留均匀透气间隙,保证床垫底布空气流通。 5、环保要求:甲醛释放量$\leq 0.124\text{mg}/\text{m}^3$($1\text{m}^3$气候箱法),符合GB 18584-2024标准要求中E1级要求。 6、通用要求:产品整体质量符合GB/T 3324-2024标准要求及。 7、外形尺寸: 1850*730*12mm(允许偏差$\pm 5\text{mm}$)。
			11	浴室柜 1	 1、板材:采用环保抗倍特板,厚度$\geq 15\text{mm}$,符合GB/T 7911-2024标准要求。 2、封边:采用厚度$\geq 1.5\text{mm}$的PVC封边条,有害物质限量符合GB 18584-2024标准要求。 3、胶粘剂:采用水基型胶粘剂,符合HG/T 2727-2010标准要求。 4、五金件:采用三合一偏心连接件,金属件表面应耐腐蚀性,符合GB/T 10125-2021标准要求。 5、外形尺寸:宽750*深400*高400mm*4层(允许偏差$\pm 5\text{mm}$)。
			12	浴室柜 2	 1、板材:采用环保抗倍特板,厚度$\geq 15\text{mm}$,符合GB/T 7911-2024标准要求。 2、封边:采用厚度$\geq 1.5\text{mm}$的PVC封边条,有害物质限量符合GB 18584-2024标准要求。 3、胶粘剂:采用水基型胶粘剂,符合HG/T 2727-2010

						标准要求。 4、五金件：采用三合一偏心连接件，金属件表面应耐腐蚀性,符合 GB/T 10125-2021 标准要求。 5、外形尺寸: 宽 650*深 400*高 400mm*4 层(允许偏差 ± 5mm)。
			13	浴室柜 3		1、板材:采用环保抗倍特板,厚度 ≥ 15mm,符合 GB/T 7911-2024 标准要求。 2、封边:采用厚度 ≥ 1.5mm 的 PVC 封边条,有害物质限量符合 GB 18584-2024 标准要求。 3、胶粘剂:采用水基型胶粘剂,符合 HG/T 2727-2010 标准要求。 4、五金件:采用三合一偏心连接件,金属件表面应耐腐蚀性,符合 GB/T 10125-2021 标准要求。 5、外形尺寸:宽 500*深 400*高 400mm*4 层(允许偏差 ± 5mm)。

3. 3. 服务要求

3. 3. 1. 服务内容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服务要求名称	服务要求内容
1	★	总体质量要求	1. 投标人须提供全新的货物(含零部件、配件、使用说明书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痕迹,且权属清楚,不得侵害他人的知识产权,不得以次充好,产品来源渠道必须合法,同时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采购人的要求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2. 货物制造质量出现问题,投标人应负责三包(包修、包换、包退),费用由投标人负担,采购人有权到投标人生产场地检查货物质量和生产进度。 3. 货到现场后由采购人提供场地,投标人负责保管,保管期间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签署《验收报告》后,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转移给采购人。

2	★	保险	1. 投标人应当遵守国家有关消防、安全、生产操作、劳动保护等方面的规定，并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和项目履约实际情况，购买涉及上述履约风险的对应保险，保险金额以抵消可能发生的故事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人身损失承担赔偿责任保险金责任，维护保险标的的安全。 2. 投标人应为本项目提供履约的所有人员按照国家规定购买相关保险。
3	★	其他要求	1.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时间及要求：中标人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中标人在项目执行过程中定期及时向采购人通告本项目供货的重大事项及其进度。 3.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采购人的监督。 4. 本项目采购过程和合同履行过程中的风险严格按照采购人的风险控制管理要求执行。 5. 在学生开学报道前完成交货及安装。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中标人应在 2026 年 8 月 15 日之前将货物先运输到宜宾学院存放采购人提供暂存地点(A 区风雨球场)，暂存期间货物的保管、监护责任及毁损灭失风险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特别说明：学校 A 区 8 舍、9 舍及 B 区 5 舍，学校基建供应商也在暑假期间进行宿舍改造，待采购人基建工程完成并书面通知中标人后，中标人须在 7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家具的进寝安装及调试工作，确保满足学生开学入住需求。整体项目须在 2026 年 8 月 31 日前全部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中标人应增派足量的安装人员，确保安装工作按时完成。 6. 本项目涉及国家强制标准、企业资质、产品认证、人员执业资格等描述与国家最新要求不一致时以最新要求为准。在新的替代标准实施之前生产的产品在符合原标准要求的前提下，可以在其质保期结束前继续销售。在新标准实施之后生产的产品应符合新标准要求。 7. 本项目采购预算包含货物设计、材料、生产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利润、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投标人须充分考虑本项目所涉及的费用，自行核实本项目的投标报价。 8. 本项目涉及学生寝室改造的相关尺寸参数，仅供投标人参考，不作为最终生产依据。中标人应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3 个工作日内，派遣技术人员进驻现场实地查勘，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确定最终尺寸参数且经采购人确认后方可生产。因未实地核实导致的误差、返工及损失，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9. 所有家具的颜色由采购人在中标人生产前书面确认，中标人须在收到采购人书面确认后方可组织生产。未经采购人确认擅自生产的，采购人有权拒收，中标人须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并按合同总价的 5%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10. 家具安装过程中，中标人需自行配置通风设备对室内空气

			进行持续不间断通风，室内通风持续时间须至学生入住前。家具安装完成后，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供国家认可且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供采购人查验（对宿舍进行空气环保检测），各项指标检测超出 GB/T18883-2022《室内空气质量》标准规定的，若检测不合格，中标人须在 7 日内采取治理措施至合格，中标人须请专业机构，对所有家具进行家具环保净化处理，直到空气检测合格，并承担所有费用。 11. 中标人在运输、装卸、安装、调试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安全措施，出现的一切安全问题均由中标人负责并承担全部责任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承担责任的，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追偿，并要求中标人赔偿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	--	--

3.3.2. 商务要求

采购包 1:

序号	符号标识	商务要求名称	商务要求内容
1	★	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生效后按采购人要求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及调试(具体详见 3.3.1. 服务内容要求“其他要求”中第 5 点要求)。
2	★	交货地点	宜宾学院江北校区, (包括但不限于 A8、A9、B5 宿舍楼及其他涉及楼栋)，具体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3	★	支付方式	一次付清
4	★	付款进度安排	1、一次性付款，全部货物到货、安装调试完毕并由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出具合法有效的全额增值税发票及完整的付款资料，采购人收到所有票据凭证资料后（遇寒暑假顺延，顺延至开学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达到付款条件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

5	★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 法	一、验收组织方式： 采购包 1：自行验收； 二、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 采购包 1： 否； 三、是否邀请专家： 采购包 1： 否； 四、是否邀请服务对象： 采购包 1： 否； 五、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 采购包 1： 否； 六、履约验收程序： 采购包 1： 一次性验收； 七、履约验收时间： 采购包 1： 1、 验收条件说明： 所有家具生产完成后，中标人按照采购人指定的地点完成送货并向采购人提供所投产品国家认可且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合格报告供采购人查验（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生产过程半成品、制成品的检测报告）纸质版（加盖检测机构公章）及电子版，并以此提出验收申请，上述检测费用已包含在采购总价中，投标人自行核实本项目的投标报价。采购人核验检测报告及相关资料合格后，应在 10 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中标人应在采购人限定的期限内完成整改并重新申请验收，整改及复验期间不计入验收时限；初步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完成家具安
---	---	----------------	--

		装、调试后，达到正常使用条件后，采购人于15日内组织最终验收，达到验收条件起25日内，验收合同总金额的100%； 八、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采购包1：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号)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组织验收。 九、技术履约验收内容：采购包1：包括采购内容、具体技术参数指标(技术服务要求)、商务条件、售后服务等涉及本项目产品质量的所有内容。 十、商务履约验收内容：采购包1：1.验收时如发现所提交的产品设备不符合标准及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采购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整改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2.如验收合格，采购人出具《验收报告》。3.项目验收结果合格的，中标人凭《验收报告》办理相关手续；
--	--	---

		验收不合格且拒不整改的，采购人将不予支付采购资金，并上报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行政处罚。 十一、履约验收标准：采购包1： 1.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标准进行验收；采购双方如对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的约定标准有相互抵触或异议的事项，由采购人在国家有关规定、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承诺与采购合同约定中按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比较优胜的原则确定该项的约定标准进行验收。 2. 验收依据： 2.1 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2.2 中标人提供的技术规格、经采购人认可的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 3. 中标人应派专人在所供货物到采购人处时进行到货验收，有需要时能联系产品制造商到场共同验收，若发现任何损坏及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妥善处理直至采购人满意，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 4. 验收合格的条件： 4.1 所供货物符
--	--	--

		合产品标准和合同的要求； 4.2 在进行测试和验收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被解决并得到采购人的认可； 4.3 合同中规定的所有货物和材料均已交付； 4.4 所有相关的技术文件及装箱清单、配件、随机工具、用户使用手册、原厂保修卡等资料均已提交并经采购人认可。 5. 验收时，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所有板材、油漆、五金件等原材料的出货证明，验收标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部门颁布的最新国家或行业标准，同时家具产品必须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要求相一致。 6.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采购人组织抽样检测，抽样比例按同规格同类型产成品的 1%抽取；必要时送第三方检测，承担检测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应经国家认可且检测项目在其授权能力范围内。费用由中标人全部承担，若检测不合格，无条件退货。 7. 验收不合格的货物中标人应在 7 日内整改或更换，逾期按违约处理。8. 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采购人应做出详尽的
--	--	--

			现场记录，或由采购人中标人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十二、履约验收其他事项：采购包 1：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财库〔2021〕22 号)及招标文件相关规定组织验收。
6	★	包装方式及运输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7	★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1. 质保期：钢制结构部分保修 8 年，板材部分保修 5 年，五金配件保修 2 年(质保期为验收合格之日起开始计算)。在质保期内，投标人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质保期内出现无法维修的情况，投标人应无条件

		更换同型号产品。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2. 中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明确不少于2名专职售后服务人员，并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在职证明及联系方式。质保期内，中标人不得擅自更换售后服务人员；确需更换的，须提前7日书面通知采购人并经采购人同意，新更换人员的资质不得低于原人员。3. 投标人应配置专业技术人员，提供365天×8小时服务，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接到故障报修通知后30分钟内应响应采购人要求，在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在2个工作日内完成维修或更换。质保期内因家具维修而影响正常使用的情況每发生一次，质保期相应延长60天。4. 若投标人对采购人反映的质量问题在约定时间内不响应，则视作中标人未能按时交货，采购人有权退货并追究中标人的违约责任(即质保期内，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售后服务的，每逾期24小时，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保修期外出现质量问题，中标人负责维修，采购人承担购
--	--	--

			买零配件的款项。5. 中标人须在宜宾本地储备足够的常用备品备件（如螺丝、合页、拉手等），确保维修时能及时更换；若因备品备件不足导致维修逾期，按质保期内售后服务逾期条款承担违约责任。
8	★	违约责任与解决争议的方法	(一) 采购人违约责任 1. 采购人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补足货款外，应向中标人偿付欠款总额万分之一/天的违约金；逾期付款超过 90 天的，中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2. 采购人偿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中标人损失的，还应按中标人经济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中标人。 (二) 中标人违约责任 1. 中标人必须遵守采购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采购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中标人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采购人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采购人本身的财产损失、律师费、诉讼费、公证费、保全费、保全保险费、鉴定费等以及由此而导致的采购人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中标人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3. 中标人

		交付的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并须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时间内更换合格的货物给采购人，否则，视作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而违约，按本条本款下述第“4”项规定由中标人偿付违约赔偿金给采购人。 4. 中标人不能交付货物或逾期交付货物而违约的，除应及时交足货物外，应向采购人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天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7天，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则应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十的款额向采购人偿付违约金，并须全额退还采购人已经付给中标人的货款及其利息。 5. 中标人货物经采购人送交具有法定资格条件的质量技术监督机构检测后，如检测结果认定货物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规定标准的，则视为中标人没有按时交货而违约，中标人须在15天内无条件更换合格的货物，如逾期不能更换合格的货物，采购人有权终止本合同，按本条款上述第“4”项规定由中标人承担违约责任。 6. 中标人保证本合同货物的权
--	--	--

		利无瑕疵，包括货物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如任何第三方经法院(或仲裁机构)裁决有权对上述货物主张权利或国家机关依法对货物进行没收查封的，中标人除应向采购人返还已收款项外，还应另按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二十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因此给采购人造成的一切损失。 7. 中标人应当遵守采购人的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实施完成采购合同应当完全满足相关项目需求及相关技术要求及实质性条款，若中标人瑕疵履行采购合同，采购人有权向中标人要求赔偿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若造成相关损失且违约金不足以弥补采购人损失的，还应按采购人损失尚未弥补的部分，支付赔偿金给采购人。 8. 质保期内，中标人未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提供售后服务的，每逾期24小时，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一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 9. 中标人提供假冒伪劣产品，须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并负责在7日内更换为合格产品；逾期未更换的，采购人有权终
--	--	---

			止合同，中标人须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赔偿采购人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10. 中标人提供的空气环保检测报告须由国家认可且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检测结果须符合《室内空气质量标准》(GB/T 18883-2022) 要求。若检测不合格，中标人须在 7 日内采取治理措施至合格，治理期间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仍未达标，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须退还全部已付款项并按合同总价的 10% 支付违约金。 (三)任何一方违约应承担守约方为追究违约方责任而产生的维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案件受理费、诉讼费、鉴定费、公告费、公证费、律师费、交通费等费用。(四)解决争议的方法 合同履行期间，若双方发生争议，可协商或由有关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向采购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	--	--	---

3.4. 其他要求

(一)提高采购合同签订效率。采购人应当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逾期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视作中标人自动放弃。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7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变更信息公开。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合同，依照政府采购法确需变更政府采购合同内容的，采购人应当自合同变更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政府采购合同变更公告，但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信息和其他依法不得公开的信息除外。（三）加快支付采购资金。按照《关于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财库〔2019〕38号）有关要求，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明确逾期支付资金的违约责任。（四）本项目涉及国家强制标准、企业资质、产品认证、人员执业资格等描述与国家最新要求不一致时以最新要求为准。在新的替代标准实施之前生产的产品在符合原标准要求的前提下，可以在其质保期结束前继续销售。在新标准实施之后生产的产品应符合新标准要求。